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作为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亚达”、“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飞亚达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2015 年 11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了《关于核准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88 号），公司向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菱信”）、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投资”）、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宏利基金”）共 5 名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977,011 股，发行价格为 13.05 元/股。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2016 年 1 月 15 日，本次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38,744,881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股本未发生其他变动。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共 5 名，分别为金鹰基金、财通基金、申万菱信、西藏投资、泰达宏利基金，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5,977,01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48%。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及其持股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1	金鹰基金	4,674,329	4,674,329	1.19%	1.07%	-
2	财通基金	12,590,027	12,590,027	3.21%	2.87%	-
3	申万菱信	8,429,118	8,429,118	2.15%	1.92%	-
4	西藏投资	4,976,551	4,976,551	1.27%	1.13%	-
5	泰达宏利基金	15,306,986	15,306,986	3.90%	3.49%	-
合 计		45,977,011	45,977,011	11.71%	10.48%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金鹰基金、财通基金、申万菱信、西藏投资、泰达宏利基金在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中均承诺其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经核查，华创证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金鹰基金、财通基金、申万菱信、西藏投资、泰达宏利基金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的行为。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五、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46,026,744	10.49%	-	45,977,011	49,733	0.01%

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	-	-	-	-	-
2、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45,977,011	10.48%	-	45,977,011	-	-
3、高管锁定股	49,733	0.01%	-	-	49,733	0.01%
二、无限售流通股	392,718,137	89.51%	45,977,011	-	438,695,148	99.99%
三、总股本	438,744,881	100.00%	45,977,011	45,977,011	438,744,881	100.00%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创证券认为：

飞亚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金鹰基金、财通基金、申万菱信、西藏投资、泰达宏利基金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的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俊毅



李秀敏



年 月 日